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函

會址：雲林縣麥寮鄉麥津村中山路 318 號
台北會館：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8 號 3 樓之 6
聯繫電話：(02) 2981-8833 分機 25、傳真：(02) 2984-8833
承辦人：郭芳君、E-mail：yunlintcef@yahoo.com.tw
網址：<http://www.yunlinfcef.org.tw/>

受文者：私立正心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

發文字號：雲鄉文教基金會吉字第 1080029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如說明五

主旨：本會「2019 第六屆【勤樸獎】全國雲林籍佰萬清寒績優子女獎助學金」獎助案增加獎助名額，謹請 鈞長惠予協助公告訊息並核轉縣境內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及大學（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四、五年級）各級學校暨各縣市社教文化機構及鄉鎮市公所，宣傳鼓勵或推薦極需獎助之雲林籍鄉親子弟踴躍報名、並把握截止時效儘速遞件申請，至紉公誼，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會第六屆第二次董監事、顧問聯席會議決議辦理。
- 二、為獎助更多家境清寒力爭上游優秀之雲林子弟並能落實發放雲林母縣，本案第六屆獎助金全額原訂為新台幣 108 萬元，提高至 216 萬元，高中／職組（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獎助名額 50 名增加至 100 名，大學組（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四、五年級）獎助名額 25 名增加至 50 名獎助名額，加倍挹注獎助基金擴大獎助名額，期透過擴大獎助名額，協助清寒學子女專心向學，藉以減輕就學上的經濟負擔與壓力，培養國家人才，鼓勵其努力向學並回饋社會。
- 三、本會為持續回饋鄉梓、照顧雲林鄉親子弟之責任使命，再度匯集全國各地事業騰達鄉親之愛心佰萬元捐款，特賡續策辦旨揭獎助案，並能夠將清寒助學金落實發放雲林籍學子受惠，至誠懇請鈞長協助廣發通知獎學金訊息，鼓勵符合資格雲林鄉親子弟踴躍報名，共同推動文教工作及社會公益。
- 四、本案即日起開放報名至 108 年 9 月 13 日止，相關資訊／申請表格請逕至「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網址：<http://www.yunlinfcef.org.tw/>下載，謹請儘速遞件報名。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五、檢附「2019 第六屆【勤樸獎】全國雲林籍百萬清寒績優子女獎助學金」獎助要點申請表說明書，敬請 查收。

正本：斗六市公所、斗南鎮公所、虎尾鎮公所、西螺鎮公所、土庫鎮公所、二崙鄉公所、古坑鄉公所、大埤鄉公所、莿桐鄉公所、林內鄉公所、二崙鄉公所、崙背鄉公所、麥寮鄉公所、東勢鄉公所、褒忠鄉公所、台西鄉公所、元長鄉公所、四湖鄉公所、口湖鄉公所、水林鄉公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社會處、基隆市政府文化局、基隆市政府新聞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新聞局、台北市政府教育局、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台北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新聞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社會處、新竹市政府文化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社會處、新竹縣政府文化局、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台中市政府社會局、台中市政府文化局、台中市政府新聞局、雲林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社會處、雲林縣政府文化處、雲林縣政府新聞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社會處、嘉義市政府文化局、台南市政府教育局、台南市政府社會局、台南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社會處、屏東縣政府文化處、台東縣政府教育處、台東縣政府社會處、台東縣政府文化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社會處、花蓮縣政府文化局、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社會處、宜蘭縣政府文化局、澎湖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社會處、澎湖縣政府文化局、連江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文化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社會處、金門縣政府文化局、國立斗六高中、私立正心中學、私立維多利亞中學、縣立斗南高中、國立虎尾高中、私立揚子中學、國立北港高中、私立巨人高中、私立永年高中、私立義峰高中、私立福智高中、古坑華德福實驗高中、縣立麥寮高中、私立文生高中、國立斗六家商、私立大德工商、國立虎尾農工、私立大成商工、國立北港農工、國立土庫商工、國立西螺農工、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環球科技大學。

副本：本會董、監事、顧問、文化菁英諮詢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雲林同鄉總會、新北市雲林同鄉會、台北市雲林同鄉會、台中市雲林同鄉會、台南市雲林同鄉會、高雄市雲林同鄉會、桃園市雲林同鄉會、新竹區雲林同鄉會、彰化縣雲林同鄉會、嘉義市雲林同鄉會、台東縣雲林同鄉會、花蓮縣雲林同鄉會、宜蘭縣雲林同鄉會、基隆市雲林同鄉會、高雄市雲高慈愛會、雲林鄉親同心會、新北市金緣全家福聯誼會、本會秘書處

董事長 譚量吉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19 第六屆【勤樸獎】 全國雲林籍百萬清寒績優子女獎助學金申請審頒獎助要點

2019/7/14 修正

壹、目的：為激勵全國雲林籍鄉親「勤學樸實」進取學風，獎助家境清寒或遭遇特殊急難境遇，誠樸奮發、敦品勵學，力爭上游之雲林子弟，特制定【勤樸獎】申請/審頒獎助要點，適時獎掖學子增強勤學心志，以建構育成卓越優勢競爭力。

貳、依據：依本會章程暨 108 年 4 月 28 日第六屆第二次董監事會議決議辦理。

參、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雲林縣政府、新北市政府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肆、申請對象：

(一)凡雲林縣鄉親學子或旅居全國各縣市雲林籍鄉親子弟（父母親或孩子憑身分證「P」字號認定）。

(二)現就讀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及大學（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四、五年級）在學學生，家境清寒、各科成績符合訂定資格標準者。

(三)年滿 25 歲（含）以上之延修學生、公費學生、軍警校學生、推廣教育學生及進修學生，皆不列入本辦法之獎助對象。

伍、學行成績資格標準：

(一)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以上。

(二)德行成績：無記過以上懲處者；體育成績 70 分以上（身心障礙者不在此限）。

(三)單位學校特案推薦，得衡顧符合「清寒」、「績優」並列證具體事證者。

「資格標準如以上之規定外，餘相關規定如下：」

註：

成績類別	說明
學業成績	學業成績(一般學科或學習領域)為分數者，請檢附分數成績資料；若為等第者，需檢附學校成績等第與分數換算對照表。
德行成績	無記過以上懲處，並可增檢附學校出具優良行為事實記錄證明
體育成績	申請學生具備身心障礙身分者，則不限制其體育成績。

陸、獎助名額 / 金額：

(一)高中/職組（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100 名，每名新臺幣 10,000 元整。

(二)大學組（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四、五年級）50 名，每名新臺幣 20,000 元整。

(三)特殊境遇組：由高中職組、大學組各別評選 2 名；高中職組特別扶助新臺幣 30,000 元整，大學組特別扶助新臺幣 50,000 元整。

柒、申請必備文件：

申請時，應檢具下列證明文件並列入審評成績比例，若有未齊全者，本會將視為無效件處理；但經本會通知於期限內補齊文件者，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

(一)2019 第六屆【勤樸獎】獎助學金申請書（附件一；浮貼 2 吋半身近照 1 張）。

(二)身分證及戶口名簿影本（左下角邊應加簽『與正本相符』並蓋私章）。

(三)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須加蓋學校證明章戳）。

(四)本（107）學年上學期學業成績單（須有體育成績及獎懲記錄並加蓋學校證明章戳）。

(五)清寒證明文件：中低/低收入戶清寒證明（村里長證明無效；惟經過村里長親筆專函推薦者不在此限），如為身心障礙或傷殘者請提供手冊，特殊傷病者請提供重大傷病卡或醫療診斷證明書。

(六)簡易生涯規劃（600字為原則並以稿紙書寫，略述家庭背景、個人成長『涵括未來讀書升學規劃、抱負、獎助學金應用方向』...等）。

(七)優良行為事實記錄證明：參與政府／教育主管機關辦理之各項全市性或全國性比賽之證明；在校榮譽事蹟、優良表現、社會服務證明，以及其它足以提供審查委員能夠認識、了解你之作品。

捌、本要點所稱【特殊境遇】係指具下列條款之一者：

(一)因父、母或主要經濟負擔者突遭變故、罹患重大傷病、身心障礙或失蹤，以致家境清寒勉強維持生計者。

(二)家境特殊貧困，單親、隔代教養或扶養人口眾多且家庭成員中有巨額醫藥花費並需負擔家計者。

(三)具有上述兩點條款者，必須檢附特殊清寒證明文件：低收入戶證明、清寒證明、身心障礙手冊、重大傷病卡或醫療診斷證明書等相關證明文件。

玖、受理期限：自即日起至 108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五）截止。

（郵戳為憑，請把握時效，逾期或證件不齊者，歉難受理）。

拾、申請/審核程序：

(一)請將申請表暨相關附件、佐證資料備齊並裝訂成冊（影本應加簽『與正本相符』並蓋章），遞送或掛號郵寄本會秘書處彙辦（會址：24141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8 號 3 樓之 6）。

(二)相關資訊/申請表格請逕至「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網址：<http://www.yunlinfcef.org.tw> 下載。

(三)本獎助案件審評，謹敦請 教育部、新北市政府、雲林縣政府相關署局處派員參與指導委員會，並舉薦/遴聘評審委員參與個案查訪及公正審評，嗣提經本會董監事、顧問暨評審委員聯合召開「評審會報」，綜覈核實獎助名單後，擇期通告頒發時間及地點，崇隆頒發獎助學金。

(四)本基金會依申請人所提供之相關文件審核評定，獎助名額得依申請件數並授權評審委員會調整之，同時保留申請核准之權利，且無論錄取與否，申請文件概不退還。

拾壹、頒發方式/日期及地點：

(一)獎助學金採「現金」方式發放，核發獎助名單，將於十月上旬寄發通知，並公告於本基金會網站，若無法配合本案獎助學金領獎程序者，視同放棄。

(二)頒獎時間(擬定)：108 年 11 月

(三)頒獎地點(擬定)：雲林縣

拾貳、本獎助要點經本基金會董監事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財 團 法 人 雲 林 同 鄉 文 教 基 金 會
2019 第六屆【勤樸獎】全國雲林籍佰萬清寒績優子女獎助學金申請表

組別：_____ 編號：_____

就 讀 學 校				年制別	年 級	系/科別
申請人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聯 絡 電 話		學生照片 浮貼2吋 半身照片
			年	住家：		
			月 日	手機：		
現居住址						
家長電話	住家：		手機：			
永久地址			原生地：雲林_____			
監護人		關係：	身分證字號：			
家 庭 狀 況						
稱 謂	姓 名	年 齡	健康狀況 正常/疾病/殘障	職業狀況 (若是學生請填校名)	月平均收入 (請詳實填列)	備 註 (其他特殊情形)
居住現況 ☐ 租屋、 ☐ 自有房屋			是否曾申請本會獎助 ☐ 是、 ☐ 否		申請學生簽章：	
申 請 證 件 繳 驗	☐ 成績單(107學年上學期學業成績單，須有體育成績及獎懲記錄並應加蓋學校證明章戳)					
	☐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務請就讀學校簽證蓋章)					
	☐ 證明身分文件(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請簽證蓋章)					
	☐ 家庭清寒證明文件(中/低收入戶證明)					
	☐ 特殊證明文件(申請人或家庭成員之身心障礙手冊、重大傷病或醫療診斷證明..等證明文件)					
	☐ 其它證明文件_____件(如：無體育成績、受災證明、其他優良表現佐證資料等)					
☐ 簡易生涯規劃						
學校評語或師長推薦理由：						
推薦師長職銜：			簽 章：		(敬請加蓋學校關防或處室章戳)	

